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 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所属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判断存在可能发 生减值的迹象,并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为存货、商誉、固定资产; 本期计提信用减值准 备的资产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2024年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金 额合计 11,638.42 万元。

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36,355,207.55	39,386,811.83
商誉减值损失	36,994,185.25	12,160,973.3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397,322.57	-
合计	102,746,715.37	51,547,785.18

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2,964,655.77	4,504,909.36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656,414.93	176,110.73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16,372.67	-25,000.00
合计	13,637,443.37	4,656,020.09

二、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1、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要求,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为了提高库存商品的流转速度,公司对产品价格进行了适度调整并加速了产品的更新迭代。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进行了相应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635.52 万元。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资产减值》规定,公司应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的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基于谨慎性原则,并经专业评估机构的测试,公司对一批老旧低效的固定资产计提3,699.42万元的减值准备。

3、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支付人民币 23,000.00 万元购买深圳市拓享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拓享科技")10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拓享科技纳入合并范围, 并形成合并商誉 19,027.19 万元。2024 年,拓享科技通过加大产品推广力度和增加营销投入,实现了营业收入的小幅增长。然而,由于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拓享科技的整体经营状况未达预期目标,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滑。公司综合客观因素和未来业务发展判断,依据谨慎性原则,对该项资产计提 2,939.73 万元减值准备,并聘请专业的评估机构进行了评估。

4、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按重要性和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相同账龄的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公司按照上述方法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收票据进行减值测试,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363.74

万元。

三、本次坏账核销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一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要求,为了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合计 104.52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04.52 万元。本次核销的坏账形成的主要原因是:欠款方长期挂账且无法收回或破产清算,追回款项概率低且成本高。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但公司对上述的应收款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1,638.42 万元,对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影响为 11,638.42 万元。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合计 104.52 万元,该部分应收款项已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此次核销坏账将不会对 2024 年年度的利润产生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能够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4日